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承董事會命
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余達峯
公司秘書

香港，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林昭遠(董事長)、林峰、李鋒、陳靜及劉艷

獨立非執行董事： 余立發、李家麟及劉漢銓

债券代码: 136600.SH
136601.SH
136678.SH
136679.SH
136732.SH
136733.SH
143854.SH
143855.SH

债券简称: 16 穗建 01
16 穗建 02
16 穗建 03
16 穗建 04
16 穗建 05
16 穗建 06
18 穗建 01
18 穗建 02

广州市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关于收购 广州市品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6%权益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关于收购广州市品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6%股权的概述

2019 年 2 月 27 日，广州市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城建有限”）间接持有 90.5%股权的附属子公司广州云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与相关方（包括但不限于东纬有限公司及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签署附有生效条件的《股权转让协议》、《贷款转让协议》及其他协议，收购东纬有限公司持有的广州东晓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股权（以下简称“广州东晓”，广州东晓持有广州市品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1%的股权）及广州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广州市品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品秀”）35%的股权和受让若干贷款以及其他相关事项，假设相关交易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完成，交易对价约为人民币 14,107,677,000 元。

广州东晓持有广州品秀 51%股权，广州品秀为品秀星图项目的运营主体。“品秀星图”项目毗邻广州地铁网络自 2017 年 12 月开始运营的第 13 号线官湖站。预计该项目为多用途住宅、商业及公用事业项目，总建筑面积高达 1,461,549 平方米，交通便利。该项目所在的新塘区是连接广州及东莞的重要交通枢纽，为该项目提供良好的发展前景。

广州东晓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经审核综合资产总值约为人民币 15,649,681,000 元，当期并无确认营业收入。

二、相关决策情况

本次收购事项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

三、上述股权收购的影响分析

本次收购完成后，城建有限合计持有广州品秀 86%的股权，本次交易对价（假设相关交易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完成）占城建有限总资产的 10.02%（2018 年 6 月末数据），净资产的 28.02%（2018 年 6 月末数据）。上述股权收购事宜不构成本公司重大重组事项。

本次股权收购将有助于增加本公司在广州地区的优质项目储备，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预计不会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整体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广州市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广州市品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86%权益的公告》之盖章页)

广州市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9日

A red circular stamp is positioned over the company name and date. The stamp contains the text "CITY CONSTRUCTION & DEVELOPMENT" at the top, "广州市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in the center, and "GUANGZHOU CITY CONSTRUCTION & DEVELOPMENT CO., LTD." at the bottom.

